

证券代码：830852

证券简称：中科仪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年11月22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补充公司战略发展的流动资金，快速有效地开拓市场并进行产品研发，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4.13元/股，股票数量不超过72,639,100股普通股（含72,639,100股普通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99,999,483.00元（含299,999,483.00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研发新产品和建立服务机构等。2019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股份认购资金299,999,483.00元。2019年12月3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认购资金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8503号）。

2020年1月8日，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登记的函》（[2020]65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新增股份于2020年2月4日正式在股转系统公开转让，公司已及时披露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沈阳南塔支行，银行账号：11061000000182839。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华夏银行沈阳南塔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20年5月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募投资金中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新一代高效节能真空

干泵研发”的部分资金抽调6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追认增加中科仪（南通）半导体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子公司”）为2019年募集资金中“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及南通子公司，同时同意南通子公司就2019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之一的“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项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所使用的募集资金，就前述募集资金的有关专户存放事宜，公司、南通子公司、南京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鉴于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南京证券变更为招商证券，公司前次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为了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监管及合规使用，公司与变更后的持续督导券商招商证券及各家募集资金存管银行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因“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项目全部募集资金均计划投入中科仪南通，为保障项目募集资金合理使用，公司将“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和中科仪南通变更为中科仪南通。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24年10月14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将募投项目“技术服务和维修中心建设”募集资金985,616.20元变更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按照相关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即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新一代高效节能真空干泵研发、建立干泵产业化基地、技术服务和维修中心建设和偿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24年12月，鉴于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且结余利息收入已全部结转至公司银行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日办结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手续，公司相关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